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名称：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姓名：陈杰	联系方式：021-68982346 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保荐代表人姓名：张钦秋	联系方式：021-68982346 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538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博睿数据”、“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1,11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65.8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73,060.2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 65,025.67 万元。上述资金于 2020 年 8 月 11 日全部到位，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 ZB11574 号《验资报告》。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兴业证券”）担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由兴业证券完成持续督导工作。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兴业证券出具本持续督导年度报告书。

一、持续督导工作内容

工作内容	督导情况
1、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保荐机构已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工作内容	督导情况
2、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保荐机构已与博睿数据签订《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和义务。
3、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定期或不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对上市公司开展 2020 年度持续督导工作。
4、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2020 年度，博睿数据在持续督导期间不存在按有关规定须保荐机构公开发表声明的违法违规情况。
5、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当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荐人采取的督导措施等。	2020 年度，博睿数据及其相关当事人不存在违法违规或违背承诺等事项。
6、督导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保荐机构督导博睿数据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7、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保荐机构督促博睿数据依照相关规定健全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公司治理制度。
8、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保荐机构对博睿数据的内控制度的设计、实施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博睿数据的内控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并得到了有效执行，能够保证公司的规范运行。
9、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荐机构督促博睿数据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
10、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	保荐机构对博睿数据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

工作内容	督导情况
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审阅，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1、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保荐机构对博睿数据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阅，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2、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的情况。	2020 年度，博睿数据及其相关当事人不存在该等事项。
13、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0 年度，博睿数据及其相关当事人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14、关注公共传媒关于公司的报道，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0 年度，博睿数据不存在该等事项。
15、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保荐人应督促上市公司做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一）上市公司涉嫌违反《上市规则》等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二）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 （三）上市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四）上市公司不配合保荐人持续督导工作；（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人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	2020 年度，博睿数据及相关主体不存在该等事项。

工作内容	督导情况
16、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确保现场检查工作质量。	保荐机构制定了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了现场检查工作要求。
17、上市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保荐人应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十五日内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期限内，对上市公司进行专项现场检查：（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二）违规为他人提供担保；（三）违规使用募集资金；（四）违规进行证券投资、套期保值业务等；（五）关联交易显失公允或未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六）业绩出现亏损或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 50%以上；（七）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情形。	2020 年度，博睿数据不存在该等事项。
18、持续关注公司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投资项目的实施等承诺事项	保荐机构持续关注公司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投资项目的实施等承诺事项。

二、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无。

三、重大风险事项

公司目前面临的风险因素主要如下：

（一）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知识密集型、技术驱动型产业，知识结构更新快，对专业技术人员依赖性强、人员流动率高。公司立足于长远的可持续发展战略，持续吸纳核心人才，不断扩张人员规模，2020 年末较 2019 年末员工人数增加了 141 人，增幅达到 42.60%，导致公司的人力成本投入大幅增加。此外，2021 年公司为充分调动核心员工积极性，推出了股权激励计划。若 2021 年，员工完成了业绩考核指标，则可能因公司需要计提股份支付成本而进一步影响当期净利润。

公司的产品和业务目前正处于由互联网行业逐步向传统行业渗透的发展阶段，但由

于传统行业客户自身信息化水平较低，数字化转型进程较为缓慢，需要较长时间的行业渗透和客户培育。同时，近年来，国内 APM 厂商亦大力开拓市场，抢占各行业客户资源，持续不断的推出新产品、新业务，APM 行业的市场竞争日益激烈。

如若未来人员规模进一步扩张，人力成本增加过快，或者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而公司新客户、新产品、新业务未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取得竞争优势，公司在传统行业的开拓速度未达预期，则可能导致收入增速低于成本费用增速的情形，短期内公司可能存在经营业绩继续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二）核心竞争力风险

1、APM 行业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型新兴行业，新产品和新技术的发展非常活跃，若公司不能及时、准确的把握国内外相关行业最新的技术和产品的发展动态，或不能将相关新产品和新技术快速掌握，并实施应用产业化，则有可能被相关行业竞争对手超越，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将会明显下降，最终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2、APM 行业是高新技术行业，目前国内从事本行业资深技术人员较为匮乏。若公司无法从相关行业引入或自行培养新的高级技术人员，则可能造成公司产品和技术发展落后于市场发展的风险，最终形成对公司经营业绩的不利影响。

3、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多项知识产权，是公司生存和发展的根本。公司已与核心技术人员和涉密员工签订了《保密及竞业禁止协议》，但仍不能完全规避知识产权及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如果出现知识产权和核心技术人员离职导致技术机密泄露的情况，即使公司借助司法程序寻求保护，仍需为此付出大量人力、物力及时间成本，将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新产品的研发带来不利影响。

（三）经营风险

1、经营业绩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营业收入来自于为企业级客户提供应用性能监测服务、销售应用性能监测软件及提供其他相关服务。公司收入存在一定的季节性分布特征，一般而言，第一季度收入较低，第四季度收入较高。

公司收入季节性特征主要受软件销售业务季节性因素影响，对于软件销售业务，客户基于其预算管理制度，通常会在每年年末编制下一年的 IT 采购计划及采购预算，次

年上半年完成采购方案制定、询价、确定供应商、签订合同、合同实施等多个步骤，因此在第四季度完成产品交付和验收的情况较多。由于受上述季节性因素的影响，在完整的会计年度内，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表现出一定的波动性，公司经营业绩面临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2、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各报告期末应收账款逐年增加。受到新冠肺炎疫情，以及部分客户自身经营状况的影响，客户付款流程滞后，应收账款有所增加。尽管公司已经制定了适当的信用政策，但公司若未能继续在实际运营中对应收账款进行有效管理，或客户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困难，则公司可能面临因应收账款发生坏账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风险。

3、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和人力成本上升的风险

公司所处应用性能管理行业为知识密集型、技术驱动型产业，对专业技术人员依赖性强、人员流动率高、知识结构更新快。目前，我国的 IT 信息技术日新月异，各企业对专业技术人才的竞争日益激烈，人力成本不断上升。公司虽然自成立以来已培养了具有较强专业技术和项目实践经验的人才，形成了稳定的核心技术团队，但随着公司业务进一步发展，对人才的需求将不断增加。随着未来经济不断发展、城市生活成本上升以及政府部门社会保障政策执行的调整，公司的人力成本可能存在上升的风险。如果出现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或由于市场人力成本上升速度过快未能及时引进新的专业人才，将对公司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降低公司竞争力，影响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

4、规模扩张可能引致的管理风险

公司自设立以来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人员规模迅速扩张，对管理流程、内部控制、资源整合、各部门协调工作、技术研发、市场开拓等各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管理层不能适应业务及人员规模扩大带来的变化，不能及时对管理体系和管理流程进行调整，将会降低公司的运行效率，公司的日常经营将可能受到一定影响。

（四）行业风险

APM 行业整体具备较高的行业壁垒，且公司是国内行业的先行者之一，目前在行业内已形成较强的技术和产品优势。未来，随着 APM 行业的快速发展，市场竞争将会

加剧，行业内新进入者和海外参与者将不断涌现。若公司不能持续进行技术创新和产品开发，保持核心竞争力，则日益激烈的行业竞争可能将影响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

（五）其他重大风险

1、全球新冠肺炎疫情的风险

2020 年年初新冠肺炎疫情席卷全球，冲击全球经济。国内疫情目前逐渐缓和，随着疫苗的研发成功，国内的经济形势进一步稳定向好，但全球疫情防控形势不容乐观，增加了国内疫情防控的压力，国内经济面临的不确定性增多，有可能延迟客户的招投标进度以及公司项目的实施进度，从而对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用户数字化体验产品升级建设项目、应用发现跟踪诊断产品升级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由于项目投资规模较大，市场环境、技术发展趋势具有不确定性，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面临着市场竞争加剧、技术研发不能紧跟行业变化趋势、市场开拓未能达到预期的风险，可能导致项目不能如期完成或不能达到预期收益，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3、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5 日取得编号为“GR201711001453”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0 年 12 月 2 日取得编号为“GR202011005253”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可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同时公司开发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所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享受企业所得税前加计扣除优惠政策。

公司 2020 年享受所得税优惠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额是 784.49 万元，占公司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24.04%。若未来国家的税收政策、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发生变化导致未来公司不能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者无法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优惠政策，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四、重大违规事项

2020 年度，公司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五、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138,840,443.95	164,535,969.42	-15.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139,082.31	61,037,678.98	-48.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142,349.11	56,495,190.18	-60.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52,056.48	51,212,409.24	-46.98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 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40,892,365.06	203,896,539.87	312.41
总资产	874,718,681.88	236,239,251.61	270.27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84	1.83	-54.10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84	1.83	-54.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60	1.70	-64.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20	33.29	减少26.09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2	30.81	减少25.69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8.47	18.88	增加9.59个百分点

2020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884.04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15.62%，主要为监测服务收入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具体原因是：PC 端监测业务经过多年发展，市场格局已相对成熟，APM 厂商之间的市场竞争日益激烈，造成单价逐年下降。同时，2020 年初我国爆发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重大传染疫情，春节假期后客户延期复工及交替复工，加上复工后仍存在交通管制及隔离措施等限制，且公司人员无法进入客户办公场所，导致与客户交流拜访等部分线下销售、实施的业务无法开展；同时，客户制定采购方案、询价、确定供应商、合同签署、POC 测试等活动均被延缓，对公司开拓新客户以及履行现有合同均存在一定程度的影响。

2020 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为 3,113.91 万元、2,214.23 万元。较去年同期分别下降 48.98%、60.81%。主要原因是：

1、2020 年公司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有所下滑。

2、2020 年公司销售费用为 3,508.58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806.38 万元，增幅为 29.84%，销售费用的增长主要系公司为完善营销网络体系，加大对营销体系销售人员的引进及培养力度，销售人员较上年末增长 45 人，造成销售人员薪酬较去年同期增长 613.79 万元，进而造成销售费用增加导致净利润下降。

3、2020 年公司管理费用为 1,787.07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524.27 万元，增幅为 41.52%，管理费用的增长主要系公司为提升管理水平，管理人员及行政人员较上年末增长 16 人，人员规模的增长以及由于人员迭代导致的辞退福利的增加造成人员薪酬较去年同期增长 239.90 万元，造成管理费用增加导致净利润下降。

4、2020 年公司研发费用为 3,952.33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845.85 万元，增幅为 27.23%。研发费用的增长主要系公司加强研发能力建设，为了完善“以数据赋能 IT 运维”为理念的产品生态，构建更加敏捷、自动和智能的 IT 运维管理体系，加大了对技术服务人员的引进及培养力度，研发人员较上年末增长 66 人，造成研发人员薪酬较去年同期增长 831.61 万元，进而造成研发费用增加导致净利润下降。

2020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5.21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2,406.04 万元，降幅为 46.98%，主要原因为：

1、由于营业收入减少，加之受到疫情影响导致公司客户回款进度延后，造成销售回款减少，导致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较去年同期减少 1,845.74 万元。

2、公司为完善营销网络体系，提升管理水平，加强研发能力建设，加大对人员引进及培养力度，销售人员、管理人员及行政人员、研发人员的增加导致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长 1,426.27 万元。

2020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总资产分别为 84,089.24 万元、87,471.87 万元，较去年同期分别增加 63,699.58 万元、63,847.94 万元，增幅分别为 312.41%、270.27%，主要系公司在报告期内收到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所致。

2020 年，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 2019 年分别下降 54.10%、64.71%、26.09 个百分点、25.69 个百分点，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下降，以及收到的募集资金形成股本和资本公积，导致加权平均净资产增加共同影响所致。

六、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1、研发优势

公司在国内 APM 行业的技术实力趋于行业前列。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自主创新，紧跟传统互联网、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行业前沿技术的发展变革，持续不断的推陈出新。在为企业级客户提供应用性能监测服务、销售应用性能监测软件及提供其他相关服务过程中，公司建立了一支专注为各行业客户群体提供服务的业务及技术专家队伍。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获发明专利 7 项，软件著作权 63 件。经过多年技术积累，形成的核心技术包括“移动端 APP 在线事务流程脚本录制及自动回放技术”、“服务端应用逻辑拓扑结构自动发现技术”、“海量数据大并发实时接入与在线离线处理技术”等共计 27 项，在数据的采集、处理、存储、分析等环节均具有较强的技术优势，为公司的持续创新能力奠定了良好基础。

目前公司已掌握了模拟用户监测和真实用户监测所需的覆盖多种主流操作系统平台和多种互联网服务模式的数据采集技术，可从数据的深度和广度两个维度，全面满足客户多样化的数据采集需求。同时，公司基于以数据为核心的现代大数据管理架构，研发了先进的数据处理引擎，具备海量数据的高并发实时接入、存储、在线与离线分析计算能力。在数据采集功能全面、精细的基础上，公司已具备成熟的端到端全链路数据融合分析计算、跨多层架构关联分析、底层代码全栈溯源的数据分析能力。以上述技术为基础，公司构建了具备统一性、可扩展性和全生命周期的应用性能管理体系，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的技术优势。

2、产品优势

公司以“IT 质量管理与业务质量管理相结合”的理念作为产品研发的立足点，经过

十余年发展，构建起以应用性能管理产品为核心，以大数据分析 with 智能运维产品为未来发展方向的多维度、一体化产品格局，将企业从“事后发现问题、紧急处理”的 IT 运维思路逐渐向“事前预警问题、事中快速定位问题、事后溯源”的理念引导。

公司紧跟科技前沿的发展趋势，经过十余年坚持不懈的探索和创新，陆续攻克了多项监测技术难点，从早期仅有的传统 PC 端模拟用户监测技术，逐步扩展到移动端监测、数据处理和分析、基于机器学习能力的智能运维等多项领域，至今已积累了多项软件著作权、专利和核心技术。公司的产品线也从早期单一的网页监测产品，逐渐演变到目前完整的应用性能监测产品体系，且产品线还逐渐向网络性能监测、大数据分析等领域不断延伸，在行业内已形成了较强的技术和产品优势。

3、客户优势

目前，公司的客户已涵盖互联网、金融、制造业等多个行业，并长期服务各行业的头部客户，合作关系稳固，客户粘性较强，在长期市场竞争中处于优势地位。

主要客户在互联网领域有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百度在线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等；新媒体有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等；金融领域有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另有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云计算分公司等其他领域的客户。

综上所述，2020 年度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七、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1、研发支出变化

为了保证公司能够不断进行技术创新，保持产品和服务的技术领先水平，维持公司的市场竞争优势，公司持续进行研发投入。2020 年，公司研发费用为 3,952.33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845.85 万元，增幅为 27.23%；研发投入占收入比例 28.47%。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获发明专利 7 项，软件著作权 63 件。

2、研发进展

2020 年，公司加强研发能力建设，为了完善“以数据赋能 IT 运维”为理念的产品生

态，构建更加敏捷、自动和智能的 IT 运维管理体系，加大对技术服务人员的引进及培养力度，研发人员较上年末增长 66 人。当年新增发明专利 2 项，软件著作权 4 件，核心技术 1 项。

八、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

不适用。

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期末余额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上市当日公司收到的募集资金金额 ¹	66,405.48
加：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160.38
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309.56
减：募投项目已投入金额（不含支付的发行费用）	14,264.03
其中：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金额（不含置换预先投入的发行费用）	2,782.25
手续费支出	0.04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
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²	52,611.35
其中：专户存款余额	40,611.35
理财产品余额 ³	12,000.00

注 1：上市当日公司收到的募集资金金额=募集资金总额-已支付的保荐及承销费；

注 2：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含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注 3：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所购买的理财产品均已到期，但由于正值元旦假期，银行未及时回款，该笔理财产品的本金及利息收入未到账。

2020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储存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现任职务	直接持股 (万股)	2020 年度的质押、冻结 及减 持情况
李凯	董事、董事长	10,266,270	无
冯云彪	董事、总经理	5,064,300	无
孟曦东	董事、副总经理	4,706,610	无
焦若雷	董事	1,276,410	无
王利民	董事	1,664,100	无
顾慧翔	董事	204,560	无
侯健康	监事会主席	1,419,750	无

公司董事长李凯先生通过佳合兴利间接持股 29.37 万股，公司总经理、董事冯云彪先生通过元亨利汇间接持股 13.431 万股，公司副总经理、董事孟曦东先生通过元亨利汇间接持股 38.313 万股，公司董事王利民先生通过佳合兴利间接持股 10.56 万股，公司董事焦若雷先生通过佳合兴利间接持股 33.825 万股，公司监事会主席侯健康先生通过佳合兴利间接持股 66.693 万股，公司监事袁晓冬先生通过元亨利汇间接持股 0.33 万股，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杜文惠女士通过元亨利汇间接持股 0.495 万股（杜文惠女士已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卸任职工代表监事）。上述人员报告期内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均未发生变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均不存在质押、冻结及减持的情形。

十一、上海证券交易所或者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无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博睿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陈 杰



张钦秋

